



养马岛中学突发自然灾害应急预案

为了进一步有效提高突发自然灾害事故应急反映能力和救灾工作的整体水平，建立和完善灾害救助应急体系，最大限度地减少或消除自然灾害造成的损失，确保广大师生生命财产安全，维护学校安全生产的稳定发展，特制订本预案。

一、总则

突发自然灾害事故应急预案是突发灾害发生后，对人民群众和财产受灾进行救助的紧急行动方案。本预案适用于洪灾、旱灾、地震、火灾、冰雹、雷击及暴雪等因造成建筑倒塌、淹没、人员伤亡、道路阻塞等应急救助反应。

二、组织机构，主要职责

1. 成立自然灾害救助工作领导小组，指导救灾工作。

组 长：赵人升

副组长：徐克健

成 员：王天波、张波、曲有华、杨应滨、杨书辉、王清

2. 加强领导、健全组织，强化工作职责，加强对破坏性自然灾害及预防减灾工作的分析和研究，完善各项应急预案的制定及各项措施的落实。

3. 充分利用各种渠道进行自然灾害知识的宣传教育、组织学校专、兼职安全员以及从业人员的防灾、抗灾知识的普及教育，广泛开展自然灾害中的自救和互救训练、不断提高广大从业人员防灾、抗灾的意识和基本技能。

4. 认真做好各项物资保障工作，严格按预案要求积极筹备、落实饮食饮水、防冻防雨、抢险设备等物资的应急储备，强化管理，要始终保持良好的战备状态。

5. 破坏性自然灾害发生后，采取一切必须的手段，组织各方面的力量全面进行抗灾减灾工作，把灾害造成的损失降到最低点。

6. 调动一切积极因素，迅速恢复灾后秩序，全面保证和促进社会安全稳定。

7. 领导小组下设通讯联络组、警戒保卫组、后勤保障组、抢险救援组。

①通讯联络组：

负责事故的报警、报告及各方面的联络沟通。通知相关部门和人员立即赶赴现场，及时向上级部门报告受灾情况。

②警戒组：

负责组织应急安全队员有序疏散人员，设置警戒区域，维护现场秩序，疏通道路交通。

③抢险救援组：

负责对受伤害的人员实施就地抢救，减少不必要的伤亡，把人员伤亡降低到最低限度。

三、工作目标

1. 加强自然灾害危害性的教育，提高广大师生的自我保护意识。

2. 完善自然灾害事故的报告网络，做到早预防、早报告、早

处置。

3. 建立快速反应和应急处理机制，及时采取措施，确保不因自然灾害而危及师生生命安全和财产损失。

四、工作原则

1. 预防为主，常备利解。要经常宣传自然灾害事故的预防知识，提高学校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的安全保护意识。加强日常检查，发现隐患及早采取有效的预防和控制措施，努力减少自然灾害的损失。

2. 依法管理，统一领导。严格执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对自然灾害事故的预防、控制和救治工作依法管理，对于违法行为，依法追究责任。

3. 快速反应，运转高效。建立预警快速反应机制，增加人力、物力、财力储备，提高应急处理能力。一旦发生自然灾害事故，快速反应，及时高效地做好处置工作。

五、组织管理

学校自然灾害救助工作领导小组，具体负责落实学校自然灾害事故的预防工作，其主要职责如下：

1. 严格制定、评估、完善我学校的《突发自然灾害应急预案》。

2. 建立健全自然灾害事故预防机制。汇总和收集学校自然灾害事故的情况，并及时上报。

3. 根据不同季节和情况，广泛深入开展预防自然灾害事故的知识宣传，提高管理人员和从业人员的预防能力和意识。

4. 学校安委会要检查、督促各部、室、办预防自然灾害事故的落实情况。

5. 经常性地开展安全检查，预防自然灾害事故的发生。

6. 根据自然灾害事故的预警。切实做好学校师生的安全疏散工作。

六、突发自然灾害事故的预防

1. 高度重视、切实加强对突发自然灾害事故的领导和管理。将预防突发自然灾害事故的工作纳入学校管理工作，并定期开展专项检查，发现问题及时采取整改措施。

2. 经常性开展自查，及时消除安全隐患。

3. 在突发自然灾害事故发生前做好学校员工的疏散转移工作。

4. 增加投入，切实加固好易发生自然灾害事故的基础设施。

5. 不乱拉乱接临时线路、不违章使用电器，严格控制易燃易爆物品的使用及管理。

6. 开展灾害自救、恶劣天气自救逃生知识学习活动。

7. 按照规定使用和管理好消防器材，落实学校消防责任制度。

七、突发自然灾害事故的报告

1. 在暴雨、地震等自然灾害期间，主动和相关部门建立联系。

2. 严格执行重大自然灾害事故报告制度。对发生的事故做到按程序逐级上报，并以最快的通信方式报告主管部门或上级部门，确保通信畅通。

3. 不隐瞒、缓报、谎报，或授意他人隐瞒，缓报、谎报。

4. 建立自然灾害事故举报制度。任何部门和个人有责任 and 权利向主管部门或上级政府部门举报有关学校不履行自然灾害事故应急处理规定和职责的情况。

八、突发自然灾害事故的应急反应

根据突发自然灾害事故的发生情况，结合我学校实际，启动相应的突发自然灾害事故应急预案，作出应急反应和处置。保证组织落实、人力落实、应急器材落实，以最快的、最高效的办法处置事件，确保学校员工、从业人员的安全。

1. 发紧急撤离、集中信号。

2. 立即停止一切活动、所有在场领导和人员参加学校的救援和疏导。

3. 学校要组织各部、室、办按照平时消防演练逃生的路线有组织、迅速地疏散场所的所有人员，地震、火灾等其他灾害发生时，如安全通道被破坏而无法安全撤离时，要稳定人员情绪，并引导人员转移到相应安全区等待救援。

4. 紧急撤离时，学校应停止一切活动，不得贪恋财物、迅速离开现场，听从组长指挥，互相照顾，组织人员迅速撤离现场。

5. 发出应急信号后，应打开学校所有撤离大门，立即确保应急通道畅通。

6. 工作时间发生火灾时，发现者除拨打电话 119、110 报警外，要迅速报告学校安全部、学校领导。领导应立即指挥员工关

闭电源；夜间发生火灾时，发现者要大声呼救，立即拨打 110、119 报警电话，并报告学校领导。

7. 发生漏水现象危及人生安全的应立即切断水源(消防用水源除外)。

8. 在接到报警时，自然灾害救助工作领导小组要立即到一线进行指挥；并迅速作出反应，指挥各小组迅速到指定位置。

9. 除不可抗力的地震等自然灾害外，人为引发的灾害应保护好现场，协助公安、消防部门进行事故现场分析，查明原因。

10. 协助相关部门作好善后处理工作，尽快恢复灾后正常工作和秩序。

烟台市牟平区养马岛街道初级中学